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3年12月18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祝新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确保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顺利进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及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募资规模，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监管要求，就本次发行事宜，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8日